

常州市金坛区旅游局
常州市金坛区文明办
常州市金坛区文化广电体育局
常州市金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常州市金坛区总工会
共青团常州市金坛区委
常州市金坛区妇女联合会
常州市金坛区广播电视台

文件

坛旅发〔2018〕2号

关于举办“跟我游金坛”第二届金坛导游（讲解员）
服务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开发区、茅山旅游度假区、长荡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区各委办局、区直各单位，各旅游企业：

“祖国山河美不美，全凭导游一张嘴。”旅游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阵地，导游是旅游形象服务和宣传的主力军。培养一支导游（讲解员）人才队伍，挖掘一批后备导游（讲解员）人才，是金坛旅游业发展的重要保障。区文明办、文广体局、人社局、团区委、妇联、总工会、广播电视台、旅游局决定联合举办“跟我游金坛”第二届金坛导游（讲解员）服务技能大赛，旨在展示导游（讲解员）职业风采，提升专业讲解能力，促进服务技能交流，培养一批优秀导游（讲解员）队伍，更好地服务全域旅游发展。

一、大赛组织

1. 主办单位：区文明办、区文广体局、区人社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广播电视台、区旅游局
2. 承办单位：区旅游局

二、报名对象

1. 旅行社（至少 1 人，并持《中华人民共和国导游证》）；东方盐湖城（至少 4 人）；金坛博物馆、华罗庚纪念馆（至少 2 人）；华夏宝盛园、花谷奇缘（至少 2 人）；一号农场、长荡湖水城、华东玫瑰风情园、金牛岭索道站（至少 1 人）。
2. 兼职导游从业人员、景区（点）讲解员、旅游讲解爱好者以及机关工作人员、教师等。

三、参赛条件

1. 年龄 18 周岁以上，具有一定文化修养，有较好的政治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2. 工作期间表现好，游客评价优，无重大投诉和违规记录。

四、时间地点

时间：2018 年 3 月 5 日

地点：待定

五、范围形式

1. 景区（点）讲解范围：金坛概况、境内景区（点）。

2. 选手讲解内容自选，讲解过程中需脱稿。

六、成绩确定

1. 形象风采（10 分）。参赛选手作自我介绍，自行准备制作 VCR 或 PPT 展示，用于形象风采环节背景同步播放。限时 1 分钟。

2. 才艺展示（30 分）。内容须健康、活跃、富有情趣（主要包括：歌曲演唱、舞蹈表演、相声小品、诗歌朗诵、简易魔术、器乐、口技、武术、讲故事等），自行准备背景展示内容。限时 3 分钟。

3. 现场讲解（60 分）。现场模拟讲解（普通话），自行准备景点 VCR 或 PPT 作为背景展示。要求：重点突出、形象生动、语言清晰，讲解中要含有文明旅游公益宣传内容。限时 5 分钟。

七、奖励办法

比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并由主办方联合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根据选手得分排名授予：“金坛区优秀导游员”或“金坛区优秀讲解员”、“金坛区技术能手”、“金坛区巾

帼之星”、“金坛区青年岗位能手”等称号。获奖选手均被推荐列为区旅游人才重点培养对象并参与旅游节庆活动体验和服务工作；持导游证获奖选手被推荐参加市级及以上导游服务技能大赛。

参赛选手须在 2018 年 2 月 5 日前以电子文档的方式报送《“跟我游金坛”第二届金坛导游（讲解员）服务技能大赛报名表》和现场讲解题目、导游词到旅游局质量管理科（联系人：耿兴宜；联系电话：0519-82828701；邮箱：jttour@126.com）。

特此通知。

附件：“跟我游金坛”第二届金坛导游（讲解员）服务技能大赛报名表

常州市金坛区旅游局

常州市金坛区文明办

常州市金坛区文化广电体育局

常州市金坛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常州市金坛区总工会

共青团常州市金坛区委

常州市金坛区妇女联合会

常州市金坛区广播电视台

2017 年 12 月 11 日